**版本号：JZZB2025-111220250923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JZZB2025-1112**

**合阳县公安局**

**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9月23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合阳县公安局委托，拟对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JZZB2025-1112**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属于预留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40%。

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预留比例为40%。（未进行合同分包的，供应商应当为中小企业）

未组成联合体且未进行合同分包的，供应商应当为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商业信誉：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3或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已缴存的2024年度9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已缴纳的2024年度9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信用截图：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书面声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书面声明）；

8、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合阳县公安局**

地址： 合阳县城关街道办九龙大道

邮编： 715300

联系人： 王鹏飞

联系电话： 15353959270

**代理机构：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更新街13号铭爵大厦2号楼7楼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卢荣丹

联系电话： 15829663649

**采购监督机构：合阳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秦维纲

联系电话：0913-834342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959,2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3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888888167310240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 [2002]1980号）和《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合阳县公安局和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合阳县公安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合阳县公安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分包比例40%，分包履行的内容：属于预留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不低于40%；资质要求详见第4章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招标响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招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金字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卢荣丹

联系电话：15829663649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更新街13号铭爵大厦2号楼7楼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959,2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959,2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合阳县公安局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 | 1.00 | 1,959,2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合阳县公安局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是否预留中小企业 | | 1 | 台式电脑 | Intel:≧ i9-14代 24C32T 3.2GHz  主板:Z790 EAGLE AX  内存：≧DDR5 96G 5600MHz (48G\*2) 套装  显卡：≧RTX 5880 Ada 48G  显示器：≧31英寸4K 10bitHDR 低蓝光  固态硬盘：≧NV3 2TB Pcie4.0M.2  机械硬盘：≧8TB 企业级机械硬盘 SATA7200转 3.5英寸  电源：≧1650w全模组电源  操作系统:不低于正版windows11 | 1 | 台 |  | | 2 | 笔记本电脑1 | 处理器：AI9-HX370  屏幕：≧14英寸  内存：≧32G  固态硬盘:≧1TB SSD  显卡：≧RTX5070  操作系统：不低于正版windows11 | 1 | 台 |  | | 3 | 笔记本电脑2 | 处理器：UItra5-125H  屏幕：≧16英寸  内存：≧32G  固态硬盘：≧1TB SSD  操作系统：不低于正版windows11 | 1 | 台 |  | | 4 | 警务通系统 | **操作系统**  1、具有互联网系统、安全系统两个独立的“安卓”操作系统，版本在14.0及以上，系统间相互隔离、可实时进行切换，可按需求开展相关定制；  **网络专用接入通道**  1、支持移动/电信5G/4G+/4G/2G，联通5G/4G+/4G/3G/2G，广电 5G/4G+/4G。  2、支持VPN加密通道，确保数据安全。  处理器CPU搭载第三代骁龙8移动平台旗舰芯片，并搭载独立安全存储芯片；GPU搭载Adreno750。  **屏幕**  1、屏幕性能不低于以下条件：≧6.7英寸OLED对称等深微曲屏，视网膜级分辨率≥1264\*2800像素 ，屏占比≧90%；  2、HDR 峰值亮度≥5000尼特 ，全局峰值亮度≥1600尼特；  **摄像头**  1、前置摄像头：≥5000万像素写真镜头(f/2.1光圈)；  2、后置三摄：≥5000 万像素广角摄像头(f/1.9 光圈 ，支持 OIS 光学防抖) + 3200万像素长焦摄像头(f/2.4 光圈 ，支持 OIS 光学防抖) + 5000 万像素超广角摄像头(f/2.0 光圈)；  电池：≧5400毫安时(典型值），支持最大66W 超级有线快充及 50W 无线超级快充；  存储空间：≧12GB（运行内存）+256GB（存储内存） | 90 | 项 |  | | 5 | 叉式约束器 | 1、材质304不锈钢。  2、重量≧1.8kg。  3、一端是U形叉口，一端是塑料把手，通过钢叉中央的按钮，可使其伸长至≧1.8m，也可缩短至≤1.3m。  4、U型叉口前端有磁吸功能  5、腿部约束带尺寸≧95CM。  6、腰部约束带尺寸≧155CM。  7、配有≧1米不锈钢挂绳。  8、符合《GA/T 1145-2014警用约束叉》标准。 | 18 | 台 | 是 | | 6 | 普通式抓捕器 | 重量：≧2.0KG  月牙环最大间距为≧420mm  手持握杆直径为≧Φ34.5mm  手持握杆最小工作长度为≧1390mm  最大工作长度为≧2100mm  抗拉强度：≧400N | 20 | 台 | 是 | | 7 | 臂盾 | 材质：铝合金  颜色：黑色  防护面积：≧0.19㎡  质量：≧1.5kg  阻燃性能：≤10s  耐击打性能：盾体能承受342J动能的击打  符合《GA2139-2024 警用防暴臂盾》标准 | 40 | 个 | 是 | | 8 | 作战背心 | 1、符合《GA68-2024警用防刺服》中A类金属材质警用防刺服的有关要求。  2、防刺服背心采用1000D防水牛津布面料制作而成；背心主体与其上可拆卸的组合的挂件构成，背心采用molle模块化设计，背心上组合挂件可以任意拆卸，任意搭配。  3、防刺层保护套为黑色，保护套四边密封且封边均匀一致。  4、防刺层结构为4层0.15mm 厚金属板。  5、防刺芯片(含防刺层保护套)前片厚度及后片厚度:≤1.4mm；防刺服总厚度:≤6mm。  6、防刺层(含防刺层保护套)质量:≤1.0kg。  7、防刺服在外力作用下弯曲20mm时的作用力≤60N。  8、防刺层保护套材料的抗静水压性能应能达到GB/T4744-2013性能≥5级  9、防刺层的防护面积:≥0.20㎡。  10、A类防刺服质量:≤1.8kg。  11、A类防刺服应用 D₁刀具、测试体以 24 J+0.5J撞击能量进行穿刺。  12、常温下，防刺服在自来水中漫泡 30min后，A类防刺服应用 D₁刀具、测试体以24J±0.5J撞击能量进行穿刺。  13、将防刺服放入温度为+55℃+2℃恒温箱内保持 4h后，A类防刺服应用 D₁刀具、测试体以 24J±0.5J撞击能量进行穿刺。  14、将防刺服放入温度为-20℃士2℃恒温箱内保持 4h后，A类防刺服应用D₁刀具、测试体以 24J+0.5J撞击能量进行穿刺。  15、产品责任险：≥1000万人民币保额。 | 40 | 件 | 是 | | 9 | 应急棍 | 长度：≧1.6米  直径：≧30毫米  重量：≧1.2KG  外观:黑色,棍体两端套有橡胶套。 | 60 | 根 | 是 | | 10 | 防弹衣 | 颜 色：警服蓝色  防护面积：≧0.27㎡  产品结构：由弹击面开始依次为：≧42层高性能聚乙烯无纬布+5mm厚泡沫  材 质：PE  符合GA 141-2010 警用防弹衣  防弹性能：使用1979年式7.62mm轻型冲锋枪和1951年式7.62mm手枪弹（铅芯）进行实验，有效击中情况下，防弹衣阻断弹头，且被衬凹陷≤21mm,防护等级为≥3级  防弹层保护套材料性能检测：防弹层保护套为黑色，不透光且密封不透水，封边均匀一致。静水压≥18kPa | 20 | 件 | 是 | | 11 | 防弹盾牌 | 符合GA 423-2015 警用防弹盾牌  质量：≧5.7kg  防弹等级：≧3级  防弹性能：在规定范围内有效防止在规定范围内有效防止79式7.62mm轻型冲锋枪51式7.62mm手枪弹（铅心），防弹等级为≥三级  观察窗检验：防弹盾体观察窗光畸变最大量为5 ，光透明率为81.3% 观察窗透明面板四周的搭接宽度12mm 最小可视面积为154C㎡ | 6 | 个 | 是 | | 12 | 远距离LED搜索灯 | 1.重量：黑色安全箱包装，铝合金材质，设备主机≤1.8kg,设备于安全箱的总重量应≥3.6kg.外观应用了手提式设计。  2.出光模式：具有5档出光模式，包含弱、中、强 、爆闪和sos模式。  3.电量显示：具有4格电量指示显示灯  4.光通量：强出光模式时的光通量≥3100lm.  5.光照度：强光出光模式 ，距灯头3m处中心光斑照度≥45000lx弱光出光模式时，距灯头3m处中心光斑照度≥16000lx；  强光出光模式时，距灯头5m处中心光斑照度≥13000lx；弱光模式时，距灯头5m 处中心光斑照度≥6000lx.  强光出光模式时，距灯头10m处中心光斑照度≥2900lx. 弱光出光模式时，距灯头10m处中心光斑照度≥1300lx.  6. 功率中置于强出光模式时的消耗功率≥50W  7.照明时间：在电池充满电的情况下 ，强光模式的照明时间≥2.5h；弱光模式的照明时间≥7h.  8.强光模式下持续照明2.5h后距灯头5m处中心光斑照度≥12000lx .  9.具有良好的防水性，能在水下一米使用， 满足GB/T 4208-2017中 IP65/IPX7的等级。 | 2 | 套 | 是 | | 13 | 手枪式催泪发射枪 | 1、黑色  2、材质：主体为压铸铝、6601-T6铝合金、ABS工程塑料。  3、尺寸：长度151±1mm；高度103±1mm；厚度25±1mm。  4、产品重量：235g±2g(不含催泪弹)，单发催泪弹重量33±1g。  5、喷射性能：凝胶催泪剂有效距离≥3m。  6、温度适应性：-20℃-40℃（±2℃）能正常工作。 | 4 | 把 | 是 | | 14 | 验枪筒（大） | 1. 产品适用于转轮手枪、54式手枪、92式手枪和18.4mm防暴枪发射的各种枪弹的消纳。  2.产品规格：  质量：≧51kg，高度：≧830mm；  桶身厚度：≧5.0mm，盖板厚度：≧4.9mm；  桶盖直径：≧480mm，桶体内径：≧447mm；  3.符合Q/WD03-2020 验枪桶标准 | 1 | 个 | 是 | | 15 | 验枪筒（小） | 1.产品尺寸：总长≧920mm，外径≧137mm，壁厚≧17.5mm  2.产品质量：总重≧52kg（不含沙土），净重≧45kg（不含沙土和支架）  3.在常温环境下，使用79式轻型冲锋枪、79式7.62mm狙击步枪，≥10m射距。 | 16 | 个 | 是 | | 16 | 擦枪工具 | 产品适用于以下枪型：51式、54式、64式、84式、92式、59式、77式、左轮手枪、84式、56式、81式、95式、95-1式、67式、88式、89式、85式、03式、05式、79式等列装的枪型 | 18 | 套 | 是 | | 17 | 擦枪台 | 材质：优质钢管方管骨架，桌架采用≧30x30mm\*0.8方管制作，桌面0.8厚钢板，腿部可折叠，桌面不可折叠  重量：≧24kg | 18 | 套 | 是 | | 18 | 现场执法记录仪 | **1、5G模块检查：**内置5G模块，可接入移动、联通和电信4G/5G SIM卡，存储≥30G；  **2、**▲**产品规格：**执法记录仪质量（外设设备除外）≤200g；外形尺寸≤98cm\*64cm\*28cm，执法记录仪屏幕显示全场白测试信号时的最大亮度应≥430cd/㎡ **3、**▲**水平视场角：**执法记录仪摄像头的水平视场角在常用分辨率（2560×1440、1920×1080和1280×720）条件下均≥120° **4、**▲**几何失真：**执法记录仪记录的视频常用分辨率（2560×1440、1920×1080和1280×720）条件下几何失真均≤10%；  **5、扬声器性能：**执法记录仪需进行对讲通信，要求距离扬声器30cm处，音频响度≥80dB（A）；  **6、电池工作时间：**采用内置可更换电池，更换一次电池后，在1920×1080分辨率、帧率30帧/s和H.265录像时间≥19h；在1280×720分辨率、帧率30帧/s和H.265录像时间≥20h；  **7、电池充电时间检验：**电池充电时间≤2.5h； **8、**▲**夜视功能：**夜视功能，有效拍摄距离应≥3m处可看清人物面部特征，10m处可看清人体轮廓；  **9、安全接入功能检验：**执法记录仪通过USB接口连接上位机或采集设备时，应自动断开无线连接，包括但不限于WiFi、蓝牙、蜂窝无线连接；  10、▲**低温贮存试验**：温度（-40±3）℃，持续时间≥24h，试验期间执法记录仪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执法记录仪应能正常工作；  **11、防抖功能：**支持防抖功能，可通过菜单开启/关闭防抖功能；  **12、产品定位要求**：设备仅内置北斗模块，通过单北斗模式获取定位信息，所投产品必须在《单北斗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  **13、提供所投产品的进网许可证、型号核准证、CCC证书等。** | 40 | 台 |  | | 19 | 档案库管装备 | **1.工作台展示**  **平台首页包含：**领用登记、归还登记、物资明细、物资申领、待办列表、物资入库、物资维护、物资调拨、质保过期告警、预期维护告警、库存不足告警、积压呆滞告警等功能。  **数据可视化展示**：以图形化、动态化界面实时展示物资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物资总量、在库数量、借出数量、待审批数量等核心指标。支持柱状图、折线图、饼图等多种图表类型自由切换，数据刷新频率不低于每分钟1 次。  **2.个人操作**  **新增申领**  **申领流程规范化**：提供标准化的新增申领表单，包含申领人信息（自动关联用户账户）、申领物资名称、型号、数量、申领用途、预计使用时间等必填项。支持附件上传功能（如申领用途说明文档），单个附件≤ 50MB。  **智能校验与提示**：提交申领前，系统自动校验物资库存数量，若库存不足，弹窗提示并告知当前库存情况；校验申领数量是否符合个人申领权限规则（如单次申领上限），不符合规则时给出明确提示信息，引导修改申领内容。  **申领记录可追溯**：提交成功后，自动生成唯一申领单号，可在个人操作界面的“申领记录” 中查看申领进度（待审批、已通过、已驳回等），记录包含申领时间、审批节点时间、审批人等详细信息。  **物资申领**  **申领历史管理**：汇总所有物资申领记录，支持按申领单号、申领时间、审批状态等条件快速检索。对于已通过审批的申领，关联后续物资发放、归还等操作记录，形成完整的申领业务链条。  **批量申领支持**：提供批量申领功能，可通过导入Excel 模板或在系统界面批量勾选物资的方式，一次性提交多个物资申领需求，提高申领效率，批量操作响应时间不超过5 秒。   1. **个人持有**   **持有物资详情展示**：清晰展示当前持有的所有物资信息，包括物资名称、型号、领用时间、预计归还时间、使用状态（正常使用、故障报修等）。支持点击物资名称查看物资详细档案，包括物资入库时间、维护记录、历史使用人员等信息。  **持有状态实时更新**：当物资发生归还、交接等状态变更时，系统立即更新个人持有物资列表，确保随时掌握自身持有物资的最新状态，状态更新延迟不超过1 秒。  **3.物资借还**  **填写领用单、调拨物资**  **领用单智能生成**：根据选择的领用类型（个人领用、部门领用等），自动生成对应格式的领用单模板。支持从物资库存列表中快速选择领用物资，系统自动填充物资基本信息（名称、型号、库存数量等），仅需补充领用数量、领用用途等个性化信息。  **调拨规则与校验**：进行物资调拨操作时，系统严格遵循预设的调拨规则，如库存优先原则、距离优先原则等。调拨前自动校验调出仓库库存数量是否充足，以及调入单位是否具备接收权限，不符合规则时禁止调拨操作并给出详细提示信息。**领用登记**  **登记信息完整性**：领用登记页面需记录领用物资详细信息、领用人信息、领用时间、领用单号（自动关联领用单）、发放人等内容。支持扫码枪扫描物资条形码或RFID 标签快速完成领用登记，登记操作响应时间不超过 3 秒。  **库存实时扣减**：完成领用登记后，系统立即扣减对应仓库或库存点的物资数量，同时更新物资状态为“已领用”，确保库存数据的准确性与实时性，库存扣减与状态更新同步完成。  **物资归还**  **归还验收流程**：提交物资归还申请后，系统生成归还验收单，验收人员根据验收单对归还物资进行检查，包括物资外观、功能完整性等。支持在系统中记录验收结果（正常归还、损坏待修、丢失需赔偿等），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如损坏照片、维修单据等）。  **库存与状态更新**：验收完成后，系统根据验收结果自动更新物资库存数量（正常归还则增加库存）、使用状态，并触发相关后续流程（如损坏需维修时自动生成维修工单），整个更新与流程触发操作在5 秒内完成。  **4.物资管理**  **新增物资**  **物资信息录入**：提供详细的新增物资录入界面，涵盖物资基本信息（名称、品牌、型号、类别、规格等）、技术参数、采购信息（采购时间、供应商、采购价格等）、存放信息（仓库、货架、货位）等内容。支持批量导入功能（Excel 模板），单次导入物资数量≥ 100 条，导入成功率不低于 99%。  **物资编码自动生成**：提交新增物资信息时，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物资编码，编码规则可根据需求自定义（如包含类别代码、年份、流水号等），确保物资编码的唯一性与规范性。  **物资入库**  **入库流程标准化**：入库操作需关联采购订单或其他来源单据（如调拨单），选择入库仓库、货位后，系统自动带出物资信息（名称、型号、数量等）。支持扫码枪扫描物资编码快速完成入库登记，同时支持手动调整入库数量（如部分到货情况）。  **库存实时更新与校验**：完成入库登记后，系统立即增加对应仓库的物资库存数量，并自动校验库存数据准确性（如入库数量与单据数量一致性），发现异常时弹窗提示并记录日志，库存更新与校验时间不超过2 秒。  **物资维护**  **维护计划制定**：支持制定物资定期维护计划，包括维护周期（按天数、月数、次数等）、维护内容、预计维护时间等。系统根据维护计划提前[X] 天自动生成维护提醒任务，推送给相关维护人员。  **维护记录管理**：维护人员完成维护操作后，在系统中记录维护时间、维护人员、维护内容、更换零部件信息（如有）、维护结果等内容。支持上传维护过程照片、视频等资料，方便后续追溯与分析，单个资料≤100MB。  **物资调拨**  **跨区域/ 部门调拨**：支持不同仓库、不同部门之间的物资调拨操作。填写调拨单时，需明确调出单位、调入单位、调拨物资清单、调拨原因等信息。系统自动检查调出单位库存是否充足、调入单位是否具备接收权限，调拨过程中实时更新调出与调入单位的库存数据及物资状态。  **调拨跟踪与追溯**：调拨单生成唯一单号，可通过单号查询调拨进度（待审批、已批准、调拨中、已完成等）。系统完整记录调拨全过程操作日志，包括操作时间、操作人员、操作内容等，便于后续追溯与审计。  **物资明细**  **物资全生命周期档案**：提供物资详细档案页面，展示物资从采购入库、领用、维护、调拨到处置的全生命周期信息，包括所有操作记录、相关单据、文档资料等。支持按时间轴形式展示物资状态变更历史。  **多维度查询与导出**：支持按物资编码、名称、型号、使用部门、使用人员等多条件组合查询物资明细。查询结果支持Excel、PDF 格式导出，导出数据内容完整、格式规范。  **5.物资审批**  **申领物资审批**  **审批流程自定义**：支持自定义申领物资审批流程，包括审批节点数量、审批人角色或具体人员设置、审批顺序等。可设置并行审批、会签等复杂审批模式，满足不同单位、不同物资申领的审批需求。  **审批提醒与处理**：当有新的申领审批任务时，系统通过站内消息、邮件、短信（需配置短信网关）等多种方式提醒审批人。审批人在系统中查看申领详情，可选择通过、驳回、退回修改等操作，并填写审批意见，审批操作响应时间不超过3 秒。  **处置物资审批**  **审批权限精细化**：根据物资价值、处置方式等因素，设置不同的审批权限。如高价值物资处置需经过多级审批，普通物资处置可简化审批流程。审批过程中，系统自动校验审批人是否具备相应审批权限，确保审批流程合规性。  **审批记录与追溯**：完整记录处置物资审批全过程，包括审批时间、审批人、审批意见等信息。支持通过审批单号、物资编码等条件查询审批记录。  **5. 物资告警**  **质保过期告警**：系统自动监控物资质保期限，提前[X] 天触发质保过期告警。告警信息通过系统弹窗、站内消息、邮件等方式推送给物资管理人员及相关使用部门，提醒及时处理质保到期物资，如安排维修、更换等。  **逾期维护告警**：对于设置了定期维护计划的物资，若超过维护时间未进行维护操作，系统立即触发逾期维护告警。告警内容包括物资名称、型号、应维护时间、逾期天数等信息，同时生成维护督办任务，推送给相关责任人，督促尽快完成维护工作。  **库存不足告警**：当物资库存数量低于预设的安全库存阈值时，系统实时触发库存不足告警。告警信息展示库存不足物资清单、当前库存数量、安全库存数量等内容，并自动关联采购模块，提示管理人员及时进行采购补货操作。  **积压呆滞告警**：通过数据分析，对长时间未使用（如超过[X] 个月）或库存数量过多的物资，系统自动识别为积压呆滞物资并触发告警。告警信息提供积压呆滞物资明细及分析建议，帮助管理人员优化库存结构，减少库存积压成本。  **6.统计报表**  **物资操作记录**  **操作日志完整性**：详细记录系统中所有物资相关操作日志，包括操作时间、操作人员、操作类型（新增、领用、归还、调拨等）、操作对象（物资编码、名称）、操作前后状态等信息。支持按时间范围、操作人员、操作类型等多条件组合查询操作记录，查询响应时间不超过3 秒。  **日志导出与审计**：操作记录支持Excel 格式导出，导出数据可用于内部审计、合规检查等场景。系统提供日志分析功能，如统计各操作人员操作次数、操作频率等，帮助管理人员掌握系统使用情况，发现潜在问题。  **物资出入记录**  **出入库数据统计**：按日、月、季度、年等时间维度统计物资出入库数量、金额、批次等信息。支持按仓库、物资类别、型号等条件筛选统计范围，生成详细的出入库统计报表，报表数据准确无误，统计误差不超过±1%。  **可视化分析图表**：以柱状图、折线图、饼图等可视化图表展示物资出入库趋势分析、不同仓库出入库对比分析等内容。图表支持交互操作，如鼠标悬停显示具体数据、点击切换不同时间维度等。**统计分析**  **多维度数据分析**：提供物资库存周转率分析、物资使用频率分析、物资维护成本分析等多维度数据分析功能。分析维度不少于10 个，分析数据更新延迟不超过 1 天，确保数据时效性。  **自定义报表模板**：支持自定义统计报表模板，可选择分析指标、时间范围、展示格式等参数，生成个性化统计报表。报表生成时间不超过5 分钟，生成的报表支持 Excel格式导出，满足不同的使用需求。  **7.基础设置**  **品牌设置**  **品牌信息管理**：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物资品牌信息，包括品牌名称、品牌简介、品牌官网链接（如有）等内容。品牌信息支持按字母顺序、创建时间等方式排序展示。**品牌关联应用**：在物资新增、采购等操作中，可直接关联已设置的品牌信息，提高数据录入效率与准确性，确保物资信息的一致性与规范性。  **型号设置**  **型号详细信息维护**：对物资型号进行详细管理，包括型号名称、所属品牌、技术参数、适用场景等内容。支持上传型号相关文档资料（如产品手册、说明书等），单个文档大小不超过200MB。  **型号筛选与应用**：在物资管理各环节，可通过型号筛选快速定位相关物资，如在库存查询中按型号筛选特定物资库存数量。  **类别设置**  **类别层级管理**：每个类别可设置类别名称、类别编码、类别描述等信息，类别编码规则可自定义，确保类别体系的唯一性与规范性。  **类别关联与统计**：物资信息需关联相应类别，方便进行分类管理与统计分析。如在统计报表中按物资类别统计库存数量、出入库情况等。  **存储柜管理**  **存储柜信息录入**：记录存储柜基本信息，包括存储柜编号、所在仓库、柜型（如单门柜、多门柜）、存储容量、使用状态（空闲、占用）等。支持批量导入存储柜信息。  **存储柜分配与使用**：在物资入库、存放等操作中，可将物资分配至具体存储柜，系统自动更新存储柜使用状态及物资存放位置信息。支持按存储柜编号查询柜内物资清单，便于管理人员掌握存储柜使用情况，合理规划存储资源。  **物资室管理**  **物资室基础信息管理**：管理物资室相关信息，如物资室名称、所在位置、负责人、联系方式、容量大小等。支持上传物资室平面图（图片格式），方便直观展示物资室布局。  **物资室权限设置**：可针对不同用户或用户组设置物资室访问。  物资管理系统专用工作站：  **处理器类型：支持英特尔酷睿i5-1240P、i7-1260P 等第 12 代智能英特尔 ® 酷睿™ 处理器。**  **内存和存储**  **内存**：≥ 16GB 的 LPDDR5 高频内存，  **存储**：≥256GB的 PCIe4.0 固态硬盘，  **显卡**  **类型**：集成不低于英特尔锐炬Xe 显卡，能够满足日常办公和轻度娱乐需求，如观看高清视频、进行简单的图形设计等。  **USB 接口**：配备多个USB 接口，其中包括 USB-A 和 USB-C 接口，  **软件调试、培训：**  软件调试  功能完整性调试   1. 入库管理：对物资入库登记、批量导入、入库验收流程模拟测试。确保在输入不同格式物资编码（如数字+ 字母混合、纯数字等）、多样供应商信息（包含超长名称、特殊字符等）、各类入库数量（正整数、小数、接近系统数据上限值）时，系统能准确记录入库数据，关联库存总量实时更新且无错漏。例如，模拟 1000 条复杂物资信息批量入库，验证系统响应时间不超过 10秒，入库数据准确率达100%。 2. 出库管理：针对物资领用申请、审批通过后的出库操作调试。在多部门同时提交不同紧急程度、多种物资组合的出库申请时，系统应按既定规则有序处理，扣减库存精准无误，且出库记录可追溯至具体申请人、审批人及时间节点。经测试，100 个并发出库请求下，系统吞吐量达 [10] 次 / 秒，库存扣减差错率为 ≤0.3   数据准确性调试   1. 数据录入校验：对物资名称、规格型号、单价等关键数据字段设置严格校验规则。输入非法数据（如物资名称为空、单价为负数、规格型号格式错误）时，系统立即弹出清晰提示框，阻止错误数据保存，数据校验准确率达100%。 2. 数据运算准确性：在采购成本核算、库存成本计算、库存周转率统计等涉及复杂运算功能模块，运用大量历史数据与精确计算结果比对验证。如在计算1000 笔采购业务成本时，系统计算结果与人工精准核算结果误差率控制在 0.01% 以内。 3. 数据存储一致性：模拟网络中断、系统异常重启等极端情况，确保数据在不同操作环节（如入库未完成时系统崩溃）存储一致性。经测试，在100 次模拟异常场景下，数据一致性保持率达 99% 以上，未出现数据丢失、重复或不一致现象。 | 2 | 套 | 是 | | 20 | 居民身份证人像采集设备 | 1、集成摄影柜  材料：≥1.5MM优质钢材钣金；尺寸：≥长120 x 宽80 x 高200厘米；  含脚轮，可自由移动，适应所有室内环境光，具有触电、过载保护功能。具备节能模块，自动感应并开启（或关闭）灯光系统。  2、主板  工业版主机：≥双核四线程I3 2.0G处理器，≥128GB固态硬盘，≥4G内存（可扩展8G），含RJ45/3G/4G/Wifi网络插槽接口，12V直流供电，超低能耗。  采用单个触摸屏操作模式（≥17寸液晶显示器，带电容多点触摸屏）。  3、相机、屏幕升降系统  采用推杆电机，最大推力30KG，行程≥350mm，空载速度20.0mm/s，工作电压12V。  4、灯光系统  前景灯≥2个，5500K-6000K正白光；背靠灯≥1个。  5、相机  ≥2400万像素，CMOS 图像传感器；  USB2.0免驱动输出1080P 30帧图像；JPG格式，照片最大尺寸4608\*3456px；  支持手动/自动曝光，曝光补偿值调节；支持手动/自动白平衡，红、绿、蓝可调；  支持关机设置参数保存；  6、雷达人体感应设备  工作电压: DC12V ；环境温度:-20℃-+50℃ ；自身功耗:<0.016W ；负载类型:白炽灯、排气扇；各类灯具、电器通用；光控范围(可调):5Lux-500Lux±20%；实现无人操作时自动关闭电源进行节能。  7、控制系统  ≥4路隔离输入，≥4路继电器输出，控制座椅升降、相机开关、灯光开关  8、电源系统  输入：AC220V，10A  输出：直流（16路12V，最大输出29A，功率350W）；交流（3路220V AC30插座）；  漏电保护功能，并且有过载、短路保护功能，符合标准：GB/T 16917.1、IEC 61009-1  9、座椅  符合人体力学的钣金座椅。  10、定时器模块  适用范围：适用于交流50/60Hz电压220V、380V  每天走时复查：小于或等于±-2秒  每天可设置≥16次开、关动作  开始时间可按天循环或按周循环；  最长时间控制≥160小时，最短时间控制为1分钟  机械寿命：≥100万次，电寿命：≥10万次  **二、软件系统**  1、拍照过程可快至≥10秒钟/人；  2、支持身份证的拍照，自动处理和自动保存在局域网共享（或者公安内网ftp）目录下；  3、全程简洁语音提示功能，清晰引导使用者快速完成拍照，整个过程可达25秒/人；  4、三步完成所有操作：调坐姿---拍照选照---保存照片；  5、具有自动寻找人脸特征功能，即使人不是居中，也可自动进行人像定位，以确保处理后证照中的人像居中；  6、具有自动按照证照的头顶距离、脸宽、眼睛距底边距离等参数完成自动裁切的功能；  7、具有自动调整皮肤颜色功能，以确保肤色的统一及办证所需证照的输出质量；  8、具备相片质量自动检测功能，如果不合格，提示重新拍，以提升相片拍照质量；  9、具有自动进行背景色的RGB处理功能（如：白底去除），使证照背景色的RGB值均匀一致；  10、可实时检测证照，并给出不合格指引；  11、可实时预览视频；  12、实时预览视频中，具备头像轮廓，以引导使用者调整正确的坐姿；  13、使用者可多次拍照，选择自己满意的证照效果；  14、通过触摸屏上的按键，由软件控制相机拍照；通过触摸屏上的升降按钮，控制座椅高度调节，或者通过软件自动控制升降；  ▲**15、设备可与陕西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数字相片质量检测平台无缝对接，与数字相片优化系统对接。**  16、相片符合公安部发布的《居民身份证制证用数字相片技术要求》 | 5 | 套 | 是 | | 21 | 单警装备 |  | 100 | 套 | 是 | | 伸缩警棍  （基础型） | 1、尺寸：收回长度224±1.5mm；伸展长度508±2mm；握把外径26.5±0.1mm  2、质量：基础型伸缩警棍的质量≤340g。  3、耐腐蚀性能：伸缩警棍经8h盐雾试验，耐腐蚀等级应不低于QB/T 3832-1999中规定的9级，警徽和编号可辨识，可正常伸展和收回。 |  |  |  | | 强光手电  （基础型） | 符合《GA 883-2018 公安单警装备 强光手电》标准 |  |  |  | | 催泪喷射器  （竖喷型） | 符合《GA 884-2018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标准 |  |  |  | | 金属手铐 | 符合《GA 1512-2018金属手铐》标准 |  |  |  | | 多功能腰带 | 符合《GA 890-2018公安单警装备多功能腰带》标准 |  |  |  | | 备注：核心产品：居民身份证人像采集设备，本项目为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形式为合同分包，预留份额为40%。 | | | | |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验收合格后不低于1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5其他要求**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营业执照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商业信誉 |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财务状况报告 | 供应商提供2023或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供应商提供已缴存的2024年度9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5 | 税收缴纳证明 | 供应商提供已缴纳的2024年度9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6 | 信用截图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7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书面声明）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书面声明）；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8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9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开标一览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40%分包给一家或多家中小企业或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标的清单 |
| 2 | 投标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或担保机构保函。 | 资格证明文件 保证金缴纳凭证 |
| 3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节能环保产品 | 供应商提供的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已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非强制采购产品)经国家认证的得 1 分，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已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经国家认证的得 1 分。满分2分。 （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 2.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
| 商务响应 | 投标文件对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验收等商务要求进行详细说明，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计1分，交货期、质保期两项优于招标文件的，每项各加1分。 | 3.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技术参数指标 |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表中所有参数要求，得20分。 标“▲”项为重要参数，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号技术参数负偏离一项扣1分；照搬“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内容未做进一步说明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技术规格响应表“备注”栏中标明证明材料的页码；（备注：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技术白皮书、官网功能截图、产品彩页、产品技术说明、相关检测报告等资料任意一种。） | 20.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
| 项目团队人员安排及责任制度及进度保障措施 | 包含但不限于： （1）备货、供货进度及保证措施； （2）项目团队人员安排及责任制度；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项目实施方案 |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1）备货、供货进度及保证措施； （2）安装调试检测方案；安全保障措施； （3）项目验收方案； （4）应急处理措施。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实施方案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有2项缺项的计1分； ⑤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
| 履约能力 | 针对本项目有履约能力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1）资金筹措； （2）仓储设施； （3）运输工具。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有2项缺项的计1分； ⑤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产品进货渠道 | 包含但不限于： （1）产品进货渠道正规，为市场较新或最新产品，有质量保证，无假冒伪劣、瑕产品提供产品正规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 （2）质量保证承诺及措施。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实施方案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产品质量 |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质量保证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1）质量管理制度； （2）质量保证期限及质量保证范围； （3）投标产品备品备件储备齐全，维修及更换频次较低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有2项缺项的计1分； ⑤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售后服务人员及承诺 | 包含但不限于： (1)售后人员配置及安排计划; (2)售后服务承诺及措施。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
| 售后服务方案 |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1）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 （2）设备日常维护方案及措施； （3)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措施。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有2项缺项的计1分； ⑤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
| 培训方案 |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1）培训目标； （2）培训内容； （3）培训方式； （4）培训计划安排； （5）人员安排。 ①内容详细全面、层次清楚、完善可行的计5分； ②内容包含全面，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的计3分； ③针对以上方案要求，有1项欠缺或无欠缺仅有粗略框架，无具体针对性内容的计2分； ④有2项缺项的计1分； ⑤未提供不得分。 | 5.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业绩 | 以合同形式提供供应商2022年1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份计2.5分，计满5分为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 | 5.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 2.有效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30分。 3.按（有效最低报价/有效投标报价）×30的公式计算其得分。 | 30.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保证金缴纳凭证  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业绩  资格证明文件  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其他证明资料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保证金缴纳凭证

详见附件：满足详细评审办法的内容

详见附件：投标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业绩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详见附件：其他证明资料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docx